

# 《广东省村级工业园（区）安全与应急建设管理规范》团体标准 编制说明

## 一、工作简况

### （一）背景及任务来源

工业园区是地方发展经济的主要平台，是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的核心要素，是促进技术进步和循环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是带动区域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的强大引擎。村级工业园是工业化初级阶段的历史性产物，改革开放后，“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村集体经济大干快上，造就了珠三角经济指数上的烟火传奇，奠定了珠三角诸城在国内城市中堪为翘楚的经济实力。

但是，随着时代的发展，企业自然集聚形成、“杂乱无章”的村级工业园也逐渐成为历史的包袱、发展的沉疴。在土地日益紧缺趋势下，村级工业园历史遗留问题多、权属复杂、利用率低等问题交织缠绕，存在以下突出问题：（1）占地庞大；（2）布局散乱，呈现“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分散布局；（3）产能落后；（4）形态破旧，多为低矮破旧的锌铁厂房，业态混乱，配套不齐全；（5）安全隐患多，危旧厂房林立，高污染、高排放、高能耗的落后企业多；（6）改造艰难，利益主体多，关系复杂，土地“挂起”、“两违”、以租代卖等问题难处理。可见，村级工业园的发展参差不齐、土地权属复杂、安全环保突出、土地利用率低等问题交织，高消耗、低产出、生产工艺和管理模式落后，已不符合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而且阻碍了人才和创新要素的引入，制约着城市迈向新时代、现代化的发展。

作为广东改革开放的先锋，顺德全区上下都意识到了村级工业园是制约顺德发展空间的主要矛盾和问题所在，是安全生产、环境污染的源头所在，也是未来发展的潜力和机遇所在。2018年初，顺德区狠下决心，把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列为“头号工程”。2018年9月，顺德被确定为率先建设广东省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实验区，担当起为全省高质量发展探路的重任。2019年2月18日，广东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印发《佛山市顺德区率先建设广东省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实验区实施方案》，要求顺德要大胆试、大胆闯，着力解决高质量发展和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中的突出问题，建成粤港澳大湾区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新高地、智能制造新高地、科技创新转化应用新高地、对

外开放合作新高地、品质生活新高地。

为了解决村级工业园“规模大、布局散、产出低、污染重、隐患多、利益杂、改造难”的问题，建设更安全、更环保的高标准现代工业园区。佛山市顺德区安全应急管理局针对目前国家在工业园区规划、建设和使用管理方面还没有一部系统的安全应急标准化规范的现实，向广东省安全生产协会提出：为实施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贯彻《全国安全生产三年整治行动计划》，研究制订村级工业园从规划建设到使用管理的全方位的安全应急标准，从而规范工业园区的规划、建设、入园条件、退出机制和园区内企业布局，运用信息化监管平台实现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长效化，建立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园区安全预防控制体系，规范应急保障，全面提升工业园区和园内企业的安全应急管理水平。

2020年7月，广东省安全生产协会团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关于《广东省村级工业园（区）安全与应急建设管理规范》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2020年第2号），起草工作组开始标准的研制工作。

## （二）主要工作过程

### 1、调研阶段

在佛山市顺德区应急管理局的推动下，由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协会牵头组成标准起草工作组，从各参编单位抽调包括注册安全工程师、标准化工程师、园区管理人员、规划设计专家等组成专业的标准编写工作小组，编制了村级工业园安全与应急建设调研提纲。

自2020年7月下旬起，对村级工业园进行安全及应急建设工作开展初步调研，听取了村级工业园管理机构在安全与应急规划建设、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等方面的汇报。2020年8月，标准起草工作组走访了顺德区应急管理局相关负责人，听取了有关顺德区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过程中涉及安全与应急规划建设的经验介绍及标准框架的设想。标准起草工作组在完成了村级工业园调研的第一阶段后，总结了村级工业园安全与应急工作的存在重点问题，提出了下一步标准编制工作的路线及时间节点。

2020年9月3日，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协会组织召开《广东省村级工业园（区）安全与应急建设管理规范》标准编制筹备会议，介绍了前期调研工作总结，确定团体标准的参编单位。

## 2、编写及讨论阶段

标准编制筹备会议后，标准起草工作组根据《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所设计的技术路线，在充分分析了前期调研的情况后，结合顺德区应急管理局主管领导的经验指导，确定了团体标准的主体框架及关键技术要求。工作组按专业特点进行了分工，收集工业园区相关的国家、地方法律法规及标准文件等参考文献，研究了村级工业园的特点、安全与应急规划建设与标准化管理等需求，在标准主体框架下细化相应的技术要求条款，按照 GB/T 1.1-2020 要求撰写了标准初稿。

2020 年 9 月 18 日，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协会组织了第一次标准研讨会，参加研讨会的代表有标准参编单位技术负责人、工业园区安全生产管理员、安全工程师、建设规划专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专家等。与会的代表听取了标准起草工作组的汇报，对标准条款逐条深入讨论，讨论会后，工作组根据参编单位代表及专家的意见，修改了标准草稿。

2020 年 10 月 20 日，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协会组织了第二次标准研讨会，再次对标准草稿的内容深入讨论，对标准草稿逐条检查、修改。

2020 年 11 月 10 日，顺德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召开《广东省村级工业园（区）安全与应急建设管理规范》团体标准专项讨论会，顺德区安全生产协会、顺德区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等标准起草工作组成员参加，经会议讨论，为了凸显安全标准化建设的高标准要求，顺应现代化管理技术与管理水平发展，决定增加以下安全与应急技术及管理要求：

- （1）增加村级工业园中业主、租户、园区管理机构、生产经营单位等安全职责，并做细化要求。
- （2）增加智慧园区建设的相关指南、
- （3）增加工业园区不符合有关要求，需要拆除重建设、综合整治、复垦复绿或功能转变的，在拆除相应建筑中需要规范安全管理工作。
- （4）园区管理机构应对危险化学品中转使用等进行集中规范管理。
- （5）增加生产经营企业涉氨管理、有限公空间作业、粉尘涉爆、冶金等其他行业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等专项安全管理规定。

在顺德区应急管理局组织的团体标准专项讨论会后，标准起草工作组再次咨询了相

关专家和单位，组织标准起草工作讨论，增加完善了标准的相应技术和管理要求，相应的补充了标准内容，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 （三）标准起草单位、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的工作

#### 1、起草单位

本标准牵头起草单位：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协会。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佛山市顺德区华南机械城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思安泰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粤港澳大湾区（南海）智能安全产业园）、碧桂园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协会、佛山市顺德区航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华腾工业园）、佛山华安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达康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世和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志创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生态环境保护及产业协会、佛山市顺德区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 2、主要起草人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

## 二、团体标准编制的主要原则

1、合法性。以现有法律法规为基础，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安全与应急法律法规，并与现行安全与应急有效标准相协调，满足广东省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工程的需要。

2、规范性。编写格式符合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

3、先进性。从规划设计、建设，到工业园区的日常安全与应急管理，充分总结先进的村级工业园的安全与应急建设经验，既从总体上规定园区的规划、选址、开发、准入、布局上提要求，又从消防、供配电、给水排水、交通安全、防雷防静电、信息化等细分安全领域做具体规定，既从园区管理机构上规范，也从园区企业管理上去提要求。安全与应急要求内容齐全，标准语言表达力求准确、精炼，条理清晰。

4、合理性。在制定标准过程中，考虑到村级工业园规模一般比较小、安全隐患多、管理模式多的特点，本标准在法律法规及国家、行业标准没有针对性安全与应急具体规定的情况下，总结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的经验，由安全专家及规划建设专家，根据村改实践中先进典型做法，提出相应的具体执行指标，可操作性强。

### 三、标准主要内容说明

#### （一）关于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村级工业园（区）的术语和定义、安全与应急建设管理基本原则、园区安全与应急总体规划、园区安全与应急建设、园区安全与应急管理、企业安全与应急管理的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广东省村级工业园（区）的安全与应急的规划、建设和管理。本标准不适用于化工园区。

经过调研发现，村级工业园属于整体化工园区的数量非常少，基本都已搬迁改造，考虑到化工园区的特殊性，各地方政府的相关产业政策也有具体的针对性要求，故本标准不将化工园区纳入适用范围。有关部门可根据需要另行制定化工园区的专项安全与应急标准。

#### （二）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标准根据需要，引用了必要的建筑规划设计、消防设备设施、防护装备、交通、排水、燃气、安全操作规程及事故管理、安全标识等国家及行业标准：具体见标准文本第2章。

其他相关文件仅为在标准编制中参考使用，并不直接引用，具体见标准文本中的“参考文献”。

#### （三）有关条款的说明

##### 1. 术语和定义

根据理解标准的需要，本标准（征求意见稿）初步确立了“工业园（区）”和“村级工业园（区）”、“园区管理机构”、“园区总体规划”、“园区专项规划”、“园区产业规划”、“园区基础设施”、“园区公用工程”、“三同时”、“三合一”等术语和定义。

##### 2. 安全与应急建设管理基本原则

标准编制工作组在查阅了我省有机部门对村级工业园的安全与应急建设、管理的政策和指导方针，并听取了园区管理机构、安全生产专家等多方的意见后，将村级工业园安全与应急建设管理的基本原则归纳为三点要求：

- 以人为本，安全至上；
- 科学规划，规范建设；

——事前预防，风险可控。

在本标准中，进一步对三点基本原则做出详细阐述，以利于村级工业园区在规划、建设和管理中深入理解执行。

### 3. 园区安全管理责任总要求

全面规定村级工业园中业主、租户、园区管理机构、生产经营单位等安全责任。

（详见附录 A.）

### 4. 园区安全应急总体规划

标准编制工作组在对先进的模范村级工业园进行调研后，并在应急管理部门负责人的指导下，从园区规划、园区选址原则、园区开发、园区准入、园区布局要求上，全面围绕园区的安全与应急相关的基本事项，从宏观的原则，到具体指标要求上，力求原理与实操结合，为村级工业园的升级改造工作打下安全基础，具体要求简述如下：

#### （1）园区规划

对于园区如何科学规划有序开展规划编制，提出了“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人为本、安全发展，因地制宜、差异化发展”的原则，并对园区功能规划、产业规划、总体规划、专项规划等提出了指导原则；本标准同时规定应进行园区定期评估制度，特别要求编制综合防灾专项规划的具体要求，全方位考虑了村级工业园区需要应对的安全与应急事项。

#### （2）园区选址及拆除要求

为从根源上确保园区的安全，标准要求对人力资源、环境、当地文化、社会环境、自然条件等综合考量，新建的园区选址应有利于同邻近工业企业和依托城镇在生产、交通运输、动力公用、机修和器材供应、综合利用、发展循环经济和设施等方面的协作，本标准参考了国家有关规定，规定了不应选为园区厂址的地段。

对不符合有关要求的园区所进行的拆除工程，标准规范了相应的安全管理及生产安全责任主体，规定了拆除工程项目应具备以下安全要求和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要求，以及安全标识设置等。

#### （3）园区开发

为确保建设广东省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实验区顺利推进，标准提出了在开发建设过程中应建立专家咨询和企业动态评价机制；要求园区的开发和建设应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与城市规划建设合理衔接，优化空间规划与布局。

#### (4) 园区准入

通过严格执行园区准入标准，实现严把入园产业、企业质量关，突出注重科技含量和单位产出，全面提升园区产业结构。综合各级政府政策规定，本标准规定了村级工业园区具体的准入要求包括园区准入制度、入园项目评估制度、存量项目评价制度等。通过准入制度，促进村级工业园标准化建设、集约化开发和规范化管理。

#### (4) 园区布局

园区科学布局，是园区安全与应急工作的坚实基础，本标准从园区的主要功能区划分考虑因素、园区内企业平面要求、使用、储存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的设置、建构物防火间距等消防安全措施提出了具体的要求，从总体要求到安全防范重点，原则与具体指标相结合，力求科学、合理、可行。

### 5. 园区安全与应急建设

工业园区的安全与应急建设，需要在重点领域采取关键的措施，在建设阶段即做好相应的安全防护，完善相应的设施设备，为实现园区的安全可控奠定基本保障。本标准从最关键的消防安全、供配电安全、给排水、交通安全、防雷防静电、信息化等领域提出了具体的安全建设要求。同时，考虑到各种产业园区功能定位及企业行业不同，补充了其他建设要求。

有关重点领域的安全建设要求，简述如下：

#### (1) 消防安全建设

从消防安全总体及设施建设两个层次分别做出规定。其中总体要求有：火灾预防、灭火救援等方面满足园区发展的安全需要方针和原则，包括园区消防安全布局、消防站、消防供水、消防通信、消防车通道、消防装备等内容，重点规定厂（库）房区域应满足消防水源、消防车道、防火间距、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耐火等级、占地面积的相关要求的关键性指标。

消防设施建设要求主要规范关键消防设施建设问题点，包括：消防站选址条件，消火栓、消防水带等设施的要求，灭火器配置、安全出口布置及逃生设施等。

#### (2) 供配电安全建设

用电安全是确保园区日常安全的重点环节，也是事故多发的源头，本标准主要参考了《T/CSPSTC 16-2018 工业园区安全生产管理基本要求》，从保障工业园区各企业和工业园区配套设施生产、生活、安全、环保及应急用电需求，电源可靠为最终目标，包括：配电房、配电箱（柜）、电气设备、漏电保护等一系列的具体要求。

### （3）给水、排水建设

园区给排水设计应合理科学，满足企业生产、消防的用水需求，本标准从给排水设计总体要求和给排水建设要求两层次提出合理规定。

总体设计要求包括规定给排水设计前，考察园区地形特点，针对地域情况确定给排水管网走向，建设统一的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立分质供水体系及中水回用系统，满足园区生产、生活、消防用水需求，建设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实现废水分类收集、分质预处理，合理考虑园区内企业的用水量和排水量，根据企业类型有针对性增大、减小给排水管径。

园区给水设计包括工业用水、生活用水以及消防给水设计，给水工程设计遵守国家、地方的法规、标准、规范和规定外，消防给水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园区内企业规划进行专用供水线路设计和铺设，采用工业用水与日常用水分开方式，应满足消防用水的要求。

排水工程规划设计按照GB 50318、GB 50015的要求，工业污水排水管网与雨水排水管网分开设置，专用工业污水排放管网应采用环状管网铺设方式将整个园区工业污水集中处理。

### （4）交通安全建设

园区道路建设规划在《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及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基础上，要求园区道路运输系统路网应布局合理、附属设施完备，满足园区规划功能分区、货物集散、消防救援、交通组织、安全疏散等功能需求。

本标准提出园区规划道路系统宜采用“方格网状”路网结构，园区内道路路幅应综合考虑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交通需求和交通安全，道路交叉口应实行交叉口渠化设计，各类市政管线位置一次建设到位，相关绿化、路灯、人行道、消防栓等道路附属设施随道路建设同步实施，统一设置道路交通标志、标牌、标线、隔离设置。

### （5）防雷防静电要求

本标准中，园区内建、构筑物的防雷措施要求符合GB 50057的规定，防静电设计方法、措施和管理符合GB 12158的要求。防雷设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雷减灾管理办法》要求检查检测。

### （6）信息化建设要求



为适应现代信息化的发展，本标准要求建设完善的安全保障信息化系统，包括监控系统，将园区内所有生产经营企业纳入地方智能安监平台，实现“政府监管部门——园区”安全信息资源共享。

另外，为了发挥先进示范，本标准建议条件成熟的园区宜建立应急救援监控系统，实现园区内数据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安全电子信息能储存保留不少于30天。

为了建设高水平的村级工业园示范，对有条件的园区，标准提出了几方面重点建设现代化、智慧化的安全与应急信息基础设施要求，包括：

——建设对园区内安全生产、环境管理、应急管理、封闭化管理、运输车辆管理、能源管理、化工园区办公和公共服务等信息的集感知、采集和监视于一体的感知监控系统；

——设置专用场地作为智慧化工园区监控、指挥、调度和业务连续性运行的场所；

——高风险工艺、设备、岗位设置视频监控，安装可行的传感器，并连接到园区监控中心，实现自动预警和实时传送画面；

——园区建立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子系统、安全生产投入子系统、风险管控子系统、隐患排查治理子系统、危险化学品使用管理子系统、特种设备管理子系统、应急管理子系统、教育培训子系统；

——对危险废物暂存区域实现视频监控全覆盖，对危险废物转移全过程进行动态实时跟踪；

——对每一家企业建立安全管理电子档案。

#### (7) 其他建设要求

考虑到全面系统地做好园区安全与应急建设工作，本标准提出宜建设工业气体集中供应体系、公共管廊的建议性条款。

本标准还要求园区应建设公共的事故废水应急池、防洪（潮）设施。

## 6. 园区安全与应急管理

村级园区的安全与应急管理工作主要包括安全生产管理与应急救援管理两大管理工作。

### (1) 园区安全生产管理

分别从园区管理机构及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职责，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教育、宣传、培训，消防安全管理，公共区域安全管理，配电系统安全管理，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等八个方面进行规范化管理。

### ① 园区管理机构

本标准要园区管理机构承担主体责任，按照“三个必须”要求，明确各职能部门的职责和分工，做好企业入园安全审查，设置安全管理机构、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开展安全检查与日常监督等工作。

本标准还规定了园区管理机构所应承担的安全管理责任，包括：制定各安全岗位职责，相关人员应签订岗位责任书，履行岗位职能。

为了实现区园的总体规划和功能设计，本标准要求园区管理机构结合园区的发展规划或产业导向，承担起入园企业安全监督工作，审查入园企业的安全生产条件（包括安全管理机构和安全管理人員；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人员持证上岗；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安全生产资金投入；依法参加工伤保险；配备劳保用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作业场所、安全设施、设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要求等），监督园区内企业，入园企业签订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协议，建立建设施工安全管理制度等。

### ②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本标准规定园区应设立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并规定相应的人员资质要求及主要职责。

根据村级工业园的实际需要，本标准明确了园区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日常的重点工作内容（包括安全生产工作目标与主要任务；相关措施的落实；安全生产检查和复查；安全设施、环保设施和职业卫生设施监督；检查禁止使用和淘汰的生产工艺、设备、装修材料；施工单位安全措施监督检查；督促落实安全生产决定和事项）。

### ③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本标准要求园区管理机构结合本园区实际安全生产状况，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和考核制度、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制度、安全生产巡查制度、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制度、园区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及管理制度、园区企业新/改/扩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管理制度、危险作业审批管理制度、安全生产“一企一档”制度。

### ④ 安全教育、宣传、培训

本标准根据园区安全与应急管理的需要，要求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人员、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应经相应的安全教育培训，取得相应的资格证书，并接受定期继续教育培训。

本标准要求园区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根据园区的功能或行业特点,开展专项安全教育培训,如消防知识、常见火灾隐患、火灾预防对策、扑救初期火灾的基本方法等内容。

#### ⑤消防安全管理

消防安全管理是园区安全与应急管理工作的重点之一,本标准要求园区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做好下列消防管理工作:制定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制度,明确防火责任人,并配置消防安全管理人员,开展监督检查,保存检查记录;制定安全生产动态监控及预警预报体系,进行风险分析,发布预警信息,落实防范和应急处置措施;建立防火巡查制度和消防档案,建立隐患巡查记录;设置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和应急照明设施;组织火灾事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消防重点单位、场所出具电气消防安全检测合格报告;保持疏散通道、安全出口通畅;保持防火门、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机械排烟送风、火灾事故广播等设施处于正常状态,定期组织检查、测试、维护和保养。

本标准还要求园区内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持证上岗,做好值班记录。

本标准建议园区成立专职消防队伍。园区设置专职消防安全经理人(消防园长)。

#### ⑥公共区域安全管理

园区内的公共区域应由园区管理机构承担相应的安全管理工作,进行预防性安全管理,公共区域安全管理包括:对园区内有较大危险的部位进行登记、建档,绘制园区较大危险部位分布图;绘制园区内消防平面布局图,标明消防设施设备、安全疏散路线,悬挂或张贴在园区醒目位置;设置安全宣传栏。

本标准规定园区公共区域消防设施、设备应处于正常的状态;公共设施、设备明显部位张贴或悬挂相应的安全警示标志或安全操作说明;公共区域无违章搭建铁皮棚,厂房宿舍无“三合一”现象;园区门口设置限速牌和指示牌,危险地段应设置警示牌;无圈占、埋压、遮挡消防设施、设备,无堵塞、占用消防安全疏散通道等现象。

#### ⑦配电系统安全管理

标准参考国家配电有关安全,要求园区制定供配电安全管理制度,制定供配电设备设施检查维护制度。并对建筑内的相应电线、开关、插座等提出具体安全要求。另外根据村级工业园现实情况,规范了电动自行车停车、充电管理,

针对园区临时用电要求符合:临时线路使用必须经过审批,并规定使用期限;临时用电的配电箱和电气设备,应安装漏电保护开关;临时用电线路敷设应符合电气装置设置及安装规范(具体要求见标准文本)。

#### ⑧园区危险化学品中转管理

本标准建议园区宜建立危险化学品中转仓，为园区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企业提供储存、配送服务，也可以由企业派专人领取。确定了危险化学品中转仓建设应符合的条件：包括库房耐火等级及库房的位置，通风情况，门窗开启及设置要求、库房屋面隔热降温装置。另外规定了库房安全警示标志、安全工具要求，

本标准还规定了中转仓危化品的储量，不得超过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临界量，且各项存放规定。危险化学品的废弃物和包装容器应统一回收、统一处理。

#### ⑨ 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

本标准借鉴了相关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管理要求，提出园区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包括风险辨识、评估、分级及控制工作要求：对园区公共安全风险进行系统的辨识，辨识范围应覆盖所有的公共活动和公共区域，公共安全辨识资料与记录应分类整理和归档；选择合适的安全风险评估方法，定期对所辨识出存在的安全风险作业活动、设施设备、物料等进行科学评估；根据安全风险评估结果确定相应的安全风险等级，并选择相应的工程技术措施、管理控制措施、个体防护措施对安全风险进行控制。

园区应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做好隐患排查、治理、验收等工作：隐患排查范围包括园区公共区域的场所、人员、设备设施和活动；对排查出的隐患按照等级记录，建立隐患信息档案；根据隐患排查结果制定治理方案；在隐患治理过程中，应采取相应的监控防范措施；隐患治理完成后，依照有关规定进行评估、验收。

为实现危险化学品的安全可控，本标准规定园区应对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进出进行实时监控。

针对各类自然灾害，本标准还要求园区对台风、雷电、洪水、地震、泥石流、滑坡等自然灾害的宣传和预防，落实有关灾害的防范措施。

### (2) 园区应急救援管理

#### ① 应急救援机构及职责

本标准按应急救援的实际需要及国家有关文件，规定了园区管理应急救援组织的主要负责人、应急领导小组的职责、分工要求等。本标准要求配备专（兼）职应急管理人员，明确现场初始应对机制，建立与其相关部门的衔接机制，还要求园区应组建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救援人员应经过相关专业知识培训，基本能够达到消灭初期事故的能力。

#### ③ 应急预案

在参考了有关应急管理要求的基础上，本标准规定了要求按 GB/T 29639 的要求编制园区应急预案。急预案发布前应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园区负责人签署公布、实施；园区应急预案应报属地应急主管部门备案，通报应急救援队伍、园区内企业等有关应急协作单位。园区应定期评估应急预案，根据情况的变化进行修订和完善。

#### ④ 应急设施、装备、物资

按照应急救援的实际需要，本标准规定园区合理设置应急设施，配备应急装备，储备应急物资，且存放地点合理，并建立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储备台帐，各种应急救援装备应定期检测和维护保养。

#### ⑤ 应急教育、培训、演练

按照工业园区应急的需要，制定安全与应急教育培训计划，组织综合或专项应急演练，并留有记录，对演练的情况进行评估总结，还要求园区应结合日常经营活动，利用例会和其他交流沟通等多种形式，开展相应的应急处置培训。

#### ⑥ 应急处置

本标准参考国家有关应急处置的标准，规定园区根据应急预案要求，启动应急响应程序，开展先期处置，处置内容包括：发出警报，报告有关负责人，告知相关单位与人员，封闭事故现场，疏散、转移重要物资，请求事故救援，维护事故现场秩序，保护事故现场证据，向应负责有应急救援职责的部门移交救援工作指挥权等。

### 7. 企业安全与应急管理

本章内容包括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和企业应急和事故管理。

#### (1) 企业安全生产管理

##### ① 企业安全管理总要求

本标准要求园区企业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分工，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建立健全从管理机构到基层班组的管理网络，规定各级人员职责；规定企业制定安全生产投入保障制度、安全生产目标、指标，开展安全生产电子台帐管理、重大危险源监控、应急管理、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预测预警等信息化建设。

##### ② 安全生产制度化管理

本标准规定企业应建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应结合生产工艺、作业任务特点编制岗位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建立文件和记录管理制度，对安全生产过程与结果做好相应的记录，并做好有关记录档案的归档、保存工作。本标

准还按实际需要规定企业每年至少评估一次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的适宜性、有效性和执行情况，及时修订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

### ③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本标准要求企业安全与应急教育培训制度，明确安全与应急教育培训主管部门，培训需求，制定、实施安全与应急教育培训计划，建立安全教育培训档案。

根据国家对安全人员资质要求，规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与应急管理人员具备相适应的安全与应急知识与能力，各从业人员应经过教育培训，具备满足岗位要求的安全与应急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与应急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安全风险辨识和管控方法，了解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法律法规要求考核其安全与应急知识与能力的人员，应按照有关规定经考核合格方可上岗，新上岗人员进行厂、车间、班组三级安全与应急培训教育。对进入企业从事服务和作业活动的外来工作人员以及检查、参观、学习的外来人员进行入厂安全教育培训。

### ④生产现场管理

根据调研发现及参考相关国家标准，从设施设施管理、作业安全管控、危险化学品贮存/使用/处置、涉氨管理、有限空间作业、粉尘涉爆、冶金等其他行业重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安全警示等四个方面重点管理。

——设备设施的管理总体上规定企业总平面布置、建筑设计防火和建筑灭火器配置、建设项目安全与应急设施设计审查、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设备设施的管理还要求执行设备设施采购、到货验收制度，日常规范化管理，检维修管理制度，还应对特种设备按照有关规定定期检测、检验。

——作业安全管控包括事先分析和控制生产中存在的安全风险，配备相应的安全防护用品及消防设施与器材，设置应急照明、安全通道，生产现场应实行定置管理，保持作业环境整洁，确保安全通道畅通。作业安全还包括规定作业人员上岗资格、条件，规范作业行为，配备防护装备，采取可靠的安全技术措施等规定。

——危险化学品贮存、使用、处置要求主要包括风险辨识、贮存和使用要求、可靠的安全防范措施、安全标签、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危险废物的处置等。

——涉氨管理规定了使用涉氨特种设备企业，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安全责任制，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制定事故应急专项预案并适时开展演练，进行安全培训，开展定期检验和年度检查；使用氨气瓶的企业建立瓶装气体验收制度，使用有充装经营资质的单位提供的，在检验有效期内的气瓶。涉氨特种设备停用应采取有效的保护

措施，设置停用标志，重新启用时，到使用登记机关办理启用手续；超过定期检验有效期的，按照有关要求进行检查。

标准还规定了使用液氨制冷的行业领域不能存在的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有限空间作业的企业建立相应安全生产制度和规程，工贸企业应当对从事有限空间作业有关人员进行专项安全培训，企业对有限空间作业场所进行风险辨识，建立管理台账，制定有限空间作业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前，应制定有限空间作业方案，严格遵守“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原则，作业人员熟悉有限空间作业危险因素，掌握预防控制措施，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标准还规定了有限空间作业相关的行业领域不能存在的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粉尘涉爆企业制定粉尘防爆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制定粉尘防爆安全检查表，开展粉尘防爆安全教育及培训，控制粉尘涉爆场所的作业人员数量，应采取防水防潮、通风、氢气监测等必要的防爆措施。

标准还规定了尘爆炸危险的行业领域不能存在的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冶金等其他行业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包括：冶金行业、有色行业、机械行业、轻工行业、纺织行业等不能存在的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安全警示要求按照工作场所的安全风险特点，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包括道路交通标志、工业管道安全标识、消防安全标志、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等。

#### ⑤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

——风险分级管控：制定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制度、安全风险评估管理制度，确定相应的安全风险等级，进行分级分类管理。

——隐患排查治理：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根据隐患排查结果，按照责任分工，制定隐患治理方案，对隐患及时进行治疗；在隐患治理完成后，对治理情况进行评估、验收，记录隐患排查治理情况，报送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 (2) 企业应急和事故管理

企业应急和事故管理从应急救援组织，应急预案，应急设施、装备、物资，应急演练、应急处置，应急评估，事故报告、调查和处理等方面规范。

——应急救援组织：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应急管理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应急管理工作，建立与本企业安全生产特点相适应的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

——应急预案：建立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体系，制定符合GB/T 29639 规定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将定期评估应急预案，及时根据评估结果或实际情况的变化进行修订和完善，应急预案备案。

——应急设施、装备、物资：设置应急设施，配备应急装备，储备应急物资，建立管理台帐，安排专人管理，并定期检查、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可靠。

——应急演练：定期组织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对演练进行总结和评估，根据评估结论和演练发现的问题，修订、完善应急预案，改进应急准备工作。

——应急处置：发生事故后，启动应急响应程序，按照有关规定报告事故情况，开展先期处置：发出警报，报告有关负责人和相关主管部门，告知相关单位与人员，封闭事故现场，疏散、转移等减轻环境危害等措施，请求救援，维护事故现场秩序，准备事故救援技术资料等。

——应急评估：对应急准备、应急处置工作进行评估。

——事故报告、调查和处理：建立事故报告程序，建立内部事故调查和处理制度，建立事故档案和管理台帐，开展事故统计分析。

## 8. 附录说明

本标准附录A为规范性附录，规范了村级工业园厂房业主、厂房租户、园区管理机构、生产经营单位等相关单位和负责人的安全责任。

本标准附录B为资料性附录，主要为具备条件的园区建设智能管理提供建设指南。

## 四、标准实施后的作用和预期效果

通过本团体标准的实施，有助于广东省各地区推进在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工程中规范安全与应急相关的软硬件的建设管理，为园区规划从安全角度提供指导和方法，在园区的建设过程中充分考虑安全因素，为园区的日后长治久安奠定坚实的基础。村级工业园区管理机构和企业，执行本标准将有效提升园区的安全与应急建设管理水平，实现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长效化，全面提升园区和园内企业的安全应急管理水。

通过本标准的有效实施，各地区应急管理部门配合地方政府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行动方案。在村改中引入标准化方法，提高园区的开发效益，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土地政策及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有关规定，倒逼企业转型升级，积极引进培育产业龙头、产



业链配套、生产性服务业等项目。对低效工业用地和高耗能、高污染、低水平重复建设、产能过剩项目，可采取适当模式改造，实施“腾笼换鸟”。

## 五、与其他标准文件的关系简要说明

本标准在编制过程中，除了引用有关标准文件外，还参考国家标准《GB/T 3300-2016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7228-2018 公共安全 应急管理 突发事件响应要求》和团体标准《T/CSPSTC 16-2018 工业园区安全生产管理基本要求》，以及《顺德区工业园建设和管理安全标准技术指南（试行）》（草）有关要求。本团体标准吸收了以上标准文件的部分内容，在标准编制过程中，经过调研发现、专家建议等，修改完善了相应的内容后作为本标准部分条款，结合村级工业园的实际情况，更合理可行。

以上标准文件已列入本标准“参考文献”中，谨此予以说明，并对相关文件作者及发布单位致谢。

##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在本标准制定过程中未出现重大且不可协调的分歧，相关意见都已达成了一致。

## 七、贯彻协会团体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建议通过宣传、培训，或在安全与应急专题会议上进行发布和宣讲，组织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相关单位、园区管理机构、园区企业、安全生产技术咨询机构等与园区安全与应急相关单位中推广实施，使本团体标准发挥作用，达到预期效果。

本标准主要技术内容是来自应急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安全生产技术咨询机构及企业的集体智慧，是研究成果和经验的一次较好总结和结合，标准中的主要技术指标都具有合法性、先进性或前瞻性，建议发布、实施后，加大宣传和推广，作为安全与应急管理部门监督检查村级工业园区安全与应急工作的可靠依据。

## 八、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广东省村级工业园（区）安全与应急建设管理规范》

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

2020年11月20日